

資料文件

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

118CD—新界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B 部分

目的

本文件向各委員簡介當局擬把 **118CD** 號工程計劃「新界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B 部分」的一部分提升為甲級工程的建議；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約為 5,900 萬元，用以改善上水古洞南和虎地坳的現有雨水排放系統。

工程計劃範圍

2. 擬議提升級別部分的雨水排放系統工程範圍包括—
 - (a) 在古洞南建造長約 1.6 公里的排水道和進行附屬工程；以及
 - (b) 在虎地坳建造長約 0.2 公里的排水道和進行附屬工程。

擬議的工程位置圖載於**附件**。

3. 我們計劃在 2006 年年中展開擬議工程，在 2009 年年初完成工程。

理由

4. 由於新界北部多年來持續發展，加上土地用途出現很大轉變，有許多天然地面已經鋪築，無法透水，以致雨水再不能自然地滲入泥土流散。結果地面徑流大增，令現有的雨水排放系統和河道不勝負荷。因此，在暴雨期間，新界北部多處地方容易水浸。

5. 為減低新界北部的水浸風險和符合市民對不斷提升防洪設施的期望，我們已制定一系列的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並已從下游開始，分期進行改善工程。自 1995 年起，我們已着手在各主要的下游河流(包括深圳河、梧桐河和雙魚河)進行治理工程。隨着這些工程相繼完成，我們在 **55CD** 號工程計劃「新界北部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研究」(該研究)內，已檢討新界北部的上游河流和地區雨水排放系統的情況。

6. 該研究指出，由於現有河道的排水能力不足，古洞南許多處地方，包括金錢、坑頭大布、唐公嶺、蕉徑、蓮塘尾菜園和在虎地坳一些低窪地區，在暴雨期間容易水浸。我們已大致完成古洞南和虎地坳擬議排水道的詳細設計，並計劃展開工程，以便提早改善這些地區的水浸問題。

7. 在擬議工程完成後，古洞南和虎地坳的雨水排放系統的防洪水平，將可大致提升至可抵禦重現期¹為五十年的暴雨。

對財政的影響

8.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擬議工程所需費用約為 5,900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a)	建造排水道及附屬工程—	46
	(i) 古洞南	39
	(ii) 虎地坳	7
(b)	紓減環境影響措施	3
(c)	顧問費以進行合約管理和 工地監管	5
(d)	應急費用	5
	總計	59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9. 我們估計這項擬議工程所引致的額外每年經常開支約為 30 萬元。

¹ 「重現期」是指根據統計平均每隔若干年便會出現一次某程度的水浸。重現期愈長，表示發生較嚴重水浸的機會愈低。

公眾諮詢

10. 我們曾在 2004 年 9 月 20 日諮詢北區區議會。議員均支持進行擬議工程。

11. 我們曾於 2005 年 5 月 20 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的規定，在憲報公布擬議工程。在刊憲期間，我們共接獲四份反對書，其中三名反對者，對於收回土地會影響他們的業務和土地的發展潛力表示關注，而另一名反對者則要求待收回土地後，提供一條適當的車輛通道，通往餘下部分的土地。在我們修訂有關計劃以減少或免除收回他們的土地後，三名反對者已撤回反對書。至於餘下的一名反對者，由於現時沒有車輛通道可通往其地段，加上工程計劃的範圍並不包括建造新的道路，因此我們已拒絕其要求。該名反對者堅持提出反對。經考慮有關反對書後，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 2006 年 2 月 7 日，授權進行擬議工程。

對環境的影響

12. 有關工程計劃並非《環境影響評估條例》所訂的指定工程項目。我們已完成一項環境研究，所得結論是擬議工程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不良影響。至於施工期間工程所造成的短期影響，我們會實施緩解措施，控制噪音、塵埃和工地徑流，以符合既定的標準和準則。這些措施包括使用臨時隔音屏障、低噪音機器／設備和在工地灑水，以減低工程所產生的噪音和塵埃。我們亦會定期巡視工地，確保工地妥善實施這些建議的緩解措施和良好的工地施工方法。

13. 在工程計劃的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曾研究如何盡量減少產生拆建物料。舉例來說，我們在決定擬議排水道的路線時，已顧及盡量減少進行挖掘和拆卸現有建築物，以及採用劃一的鋼筋混凝土結構組件，以減少使用模板。我們會鼓勵承建商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以及使用可循環再造的物料進行臨時工程。我們亦會規定承建商在工地分揀物料，以便從拆建物料中回收可再用／可循環再造的物料，以期盡量減少棄置拆建物料及廢料。此外，為減少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²棄置的拆建物料，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量在工地或其他合適的建築工地再用惰性拆建物料(例如以挖掘物料作為填料)。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廢料，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拆建物料。

²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已在《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附表 4 訂明。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公眾填料。

14. 我們亦會要求承建商提交廢物管理計劃(下稱「管理計劃」)，以供批核。管理計劃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例如撥出地方供分隔廢物)，以避免及減少產生拆建物料，並把物料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日常運作與核准的管理計劃相符。我們會利用運載記錄制度，監管公眾填料和拆建廢料分別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作棄置的情況。我們會要求承建商把公眾填料與拆建廢料分開，以便運至適當的設施處理。我們並會記錄拆建物料的處置、再用和循環使用情況，藉此進行監察。

15.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會產生大約 46 900 公噸拆建物料。我們會在工地再用其中約 6 200 公噸(13%)，把另外 30 800 公噸(66%)運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此外，我們會把 9 900 公噸(21%)運到堆填區棄置。這項工程計劃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棄置拆建物料的費用，估計總額約為 200 萬元(以單位成本計算，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棄置的物料，每公噸收費 27 元；而運送到堆填區的物料，則每公噸收費 125 元³)。

對交通的影響

16. 我們已就擬議工程進行交通影響評估，所得結論是擬議工程不會造成不能接受的交通影響。

背景資料

17. 考慮到須在不同地點分期收回和清理土地，在 **118CD** 號工程計劃下的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將會分三期進行。

18. 就第一期工程而言，我們已於 2005 年 6 月在整體撥款分目 **4100DX** 「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渠務工程、研究及勘測工作」下開立一個項目，稱為「新界西北部鄉郊排水系統修復計劃工地勘測工作」，以便為一條河道進行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有關工程計劃的核准預算費用為 397 萬元。該河道位於上水虎地坳道和文錦渡路交界北面。建造工程已在 2005 年 10 月展開，預計可在 2007 年 1 月完成。

³ 上述估計金額，已顧及建造和營運堆填區的費用，以及堆填區填滿後，修復堆填區和進行所需善後工作的支出。不過，這個數字並未包括現有堆填區用地的土地機會成本(估計為每立方米 90 元)，亦不包括現有堆填區填滿後，開設新堆填區的成本(所需費用應會更為高昂)。

19. 第二期工程是擬提升為甲級的擬議工程，包括在上水古洞南和虎地坳建造排水道的工程。我們已大致完成有關設計，並計劃在 2006 年年中動工開展擬議工程，預計工程可在 2009 年年初完工。

20. 第三期工程則包括在新田、馬草壟、古洞北和虎地坳的沙嶺進行排水道建造工程；我們現已展開第三期工程的規劃和設計工作。

21. 在設計擬議工程下的排水道時，我們已盡力減少砍伐樹木，但仍須移走約 75 棵普通樹木，包括砍伐 50 棵樹，以及在工地內重植 25 棵樹，而所有樹木全非珍貴樹木⁴。我們會把種植約 393 棵樹和闢設 9 205 平方米草地的建議，納入工程計劃之內。

22.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43 個(35 個屬工人職位、另外 8 個屬專業／技術人員職位)，共需 900 個人工作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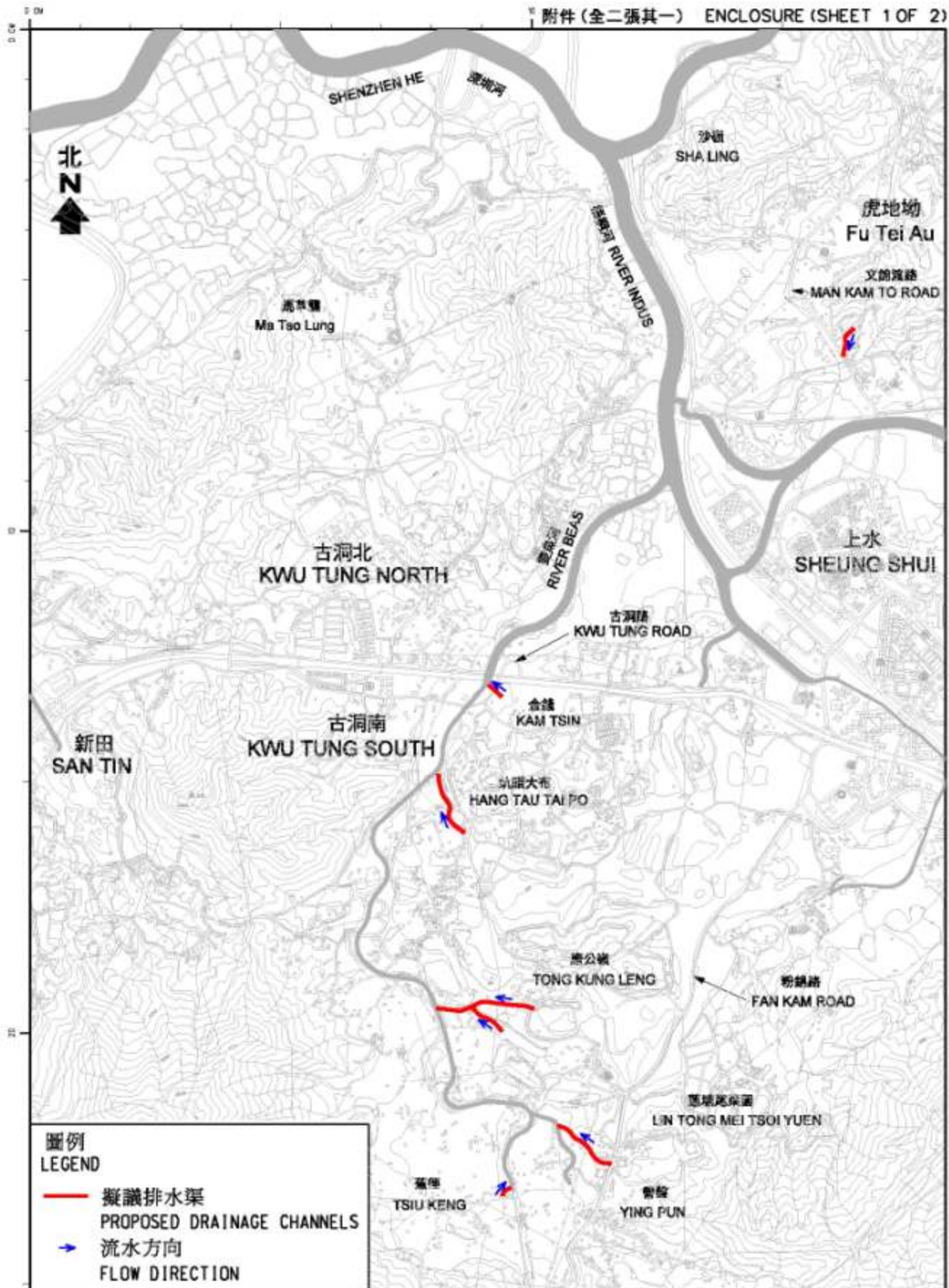
未來路向

23. 我們打算在 2006 年 5 月，把 **118CD** 號工程計劃其中部分提升級別的建議，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審議。請各委員屆時予以支持，以便在 2006 年 6 月提請財務委員會批准有關撥款。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2006 年 3 月

⁴ 珍貴樹木包括《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

- (a) 逾百年的樹木；
- (b) 具文化、歷史或紀念價值的樹木；
- (c)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
- (d) 形態獨特的樹木；或
- (e) 樹幹直徑逾一米的樹木(在高出地面一米的水平量度)。



圖例
LEGE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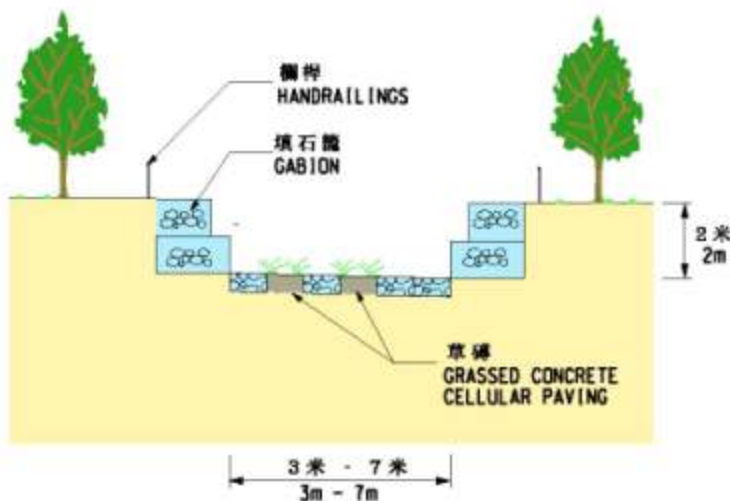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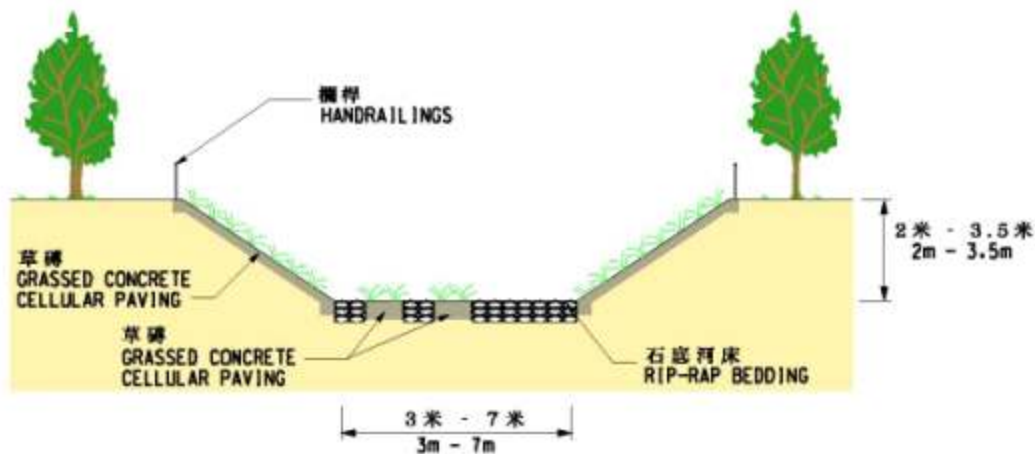
— 擬議排水渠
PROPOSED DRAINAGE CHANNELS

→ 流水方向
FLOW DIRECTION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工務工程計劃編號 118CD
新界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 - B 部分
PWP ITEM No. 118CD
DRAINAGE IMPROVEMENT
IN NORTHERN NEW TERRITORIES
- PACKAGE B

繪畫 drawn	S.C. TAM	日期 date	01.03.2006
核對 checked	S.S. POON	日期 date	01.03.2006
批核 approved	B.K. KWOK	日期 date	01.03.2006
部門 office	排水工程部 DRAINAGE PROJECTS DIVISION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比例 scale
SK-T3-06-19	N.T.S.
保留版權 COPYRIGHT RESERVED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渠務署 DRAINAGE SERVICES DEPARTMENT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圖則名稱 drawing title

工務工程計劃編號118CD
新界北部雨水排放系統改善計劃—B部分
PMP ITEM No. 118CD - DRAINAGE IMPROVEMENT IN
NORTHERN NEW TERRITORIES - PACKAGE B

河道典型切面圖
TYPICAL CROSS-SECTION OF
DRAINAGE CHANNELS

繪畫 drawn

S. C. TAM

日期 date
27.2.2006

核對 checked

S. S. POON

日期 date
27.2.2006

批核 approved

B. K. KWOK

日期 date
27.2.2006

部門 office

排水工程處

DRAINAGE PROJECTS DIVISION

圖則編號 drawing no.

SK-T3-06-018

比例 scale

N.T.S.

保留版權 COPYRIGHT RESERVED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渠務署
DRAINAGE SERVICES DEPARTMENT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